

桃園市平鎮區東勢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

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92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二、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三、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四、學校願景及學校教育目標。
- 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研討會決議。

貳、課程目標：

一、探索與創作

使每位學生能自我探索覺知環境與個人的關係，運用媒材與形式，從事藝術創作，以豐富心靈和生活。

二、審美和思辨

使每位學生能透過審美活動，體認各種藝術的價值，珍視藝術文物與作品，提昇生活素養。

三、文化和理解

使每位學生能瞭解藝術的文化脈絡及其風格，熱忱參與多元文化的藝術活動，擴展藝術的視野，增進彼此的尊重與瞭解。

參、實施原則：

- 一、特殊需求學生之能力指標參照各階段基本學力指標，採加深、加廣、加速、簡化、減量、分解、替代與重整方式進行學習內容的調整。
- 二、課程教學進度先擬定上學期，待上學期課程實施檢討與下學期之教材選擇定案後補上。
- 三、本計劃應與相關配套計畫執行：如學校行事活動學年教學計劃、班級經營計畫等等。
- 四、課程應以教學活動為核心，確實實施多元評量。
- 五、計劃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始得實施，修正時亦同。

肆、課程設計：

一、理念：

（一）教材內容選編注意要項與重點：

1. 要考量多面向統整融合。
2. 以學生生活體驗為核心。
3. 評估教師教學勝任程度。
4. 易改編且不失教學目標。

（二）教學活動應透過教學群運作，結合班級經營目標，以達本課程分段能力指標。

（三）觀照各領域間統整、學生適性發展、採多元評量、實施課程評鑑，確保教學品質。

二、實施內容：

(一) 教材選編：

1. 教育部審定版：

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五年級	六年級
版本	南一	翰林	康軒	康軒

2. 本版部分單元修訂版。

3. 自編。

(二) 實施時間與節數：

1. 一個學年度分上下兩學期，計學生學習日數 200 天。

2. 課表編排：以週課表領域學習時間排課，排課 40 週，每週 3 節為原則。

3. 節數計算：

本學年學生學習日 200 天，每節上課 40 分鐘，三至六年級每週授課 3 節計 120 分鐘，全學年上課約 40 週，三至六年級各共計約 120 節。

伍、教學原則：

一、教學方式：

(一) 原則採班級教學並依教學群之教學計劃進行。

(二) 配合家長、社區共同進行。

(三) 依據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特色進行(直笛)。

二、配合藝文競賽

陸、評量方式：

一、依據：本校學生學習評量實施計畫。

二、方式：採多元評量方式。

(一) 習作、學習單、卷宗評量。(佔 10%)

(二) 上課發表(佔 30%)

(三) 作品展示(圖畫、表演、歌唱等，佔 40%)

(四) 學習態度(佔 20%)

柒、評鑑

一、依本校九年一貫課程評鑑實施計畫執行。

二、重視自我評鑑、內部評鑑。

三、評鑑結果作成記錄作為改進參考。